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6 日上午 9 時

地點：台元科技園區會館（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 26 號 2 樓）

出席：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為 35,473,161 股，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為 22,199,814 股，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之出席股份總數共 22,199,814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為 3,612,615 股，出席比例為 62.58%。

主席：李啟隆 董事長



記錄：陳倩姮



出席董事會成員：董事-李啟隆先生、吳嘉連先生及高坤勇先生。

出席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雅貞女士。

其他列席人員：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冠纓會計師、財務會計經理陳倩姮女士。

一、宣布開會：

歡迎各位股東蒞臨本次股東會，出席股東已逾法定數額，我們接著進行下面的議案。

二、主席致詞：(略)

壹、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運狀況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詳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民國一〇九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詳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

一、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六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二、擬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六，計新台幣 26,162,688 元及董事酬勞百分之一點五，計新台幣 6,557,247 元，與估列金額無差異數，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

一、依據本公司章程第 21 條規定，授權董事會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二、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230,472,847 元，擬全數以現金股利發放(每股配發新台幣 6.5 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俟股東常會報告後，擬請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

三、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二月四日止，本公司已發行有權參與分配股數為 35,457,361 股，如嗣後因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或其他因素等，影響本公司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使股東配息比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第五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為配合法令修正，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三。

第六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為配合法令修正，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四。

第七案

案由：大陸投資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

一、境外公司鼎巨投資有限公司擬分次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深圳杰勇科技有限公司認購金額為美金 50 萬元，採分次投資。業經第六屆第二次董事會通過。

二、民國 108 年 8 月撥款美金 20 萬元及民國 110 年 1 月撥款美金 30 萬元並依據「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35 條第 1 項規定申報，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貳、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說明：

- 一、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詳附件一及附件二。
- 二、民國一〇九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詳附件五及附件六。
- 三、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2,199,81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612,615 權)；贊成 22,053,31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466,114 權)，反對 37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79 權)，無效票 0 權，棄權及未投票 146,12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46,122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說明：

- 一、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稅後純益新台幣 326,434,040 元，依法規定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32,643,404 元，本公司 109 年度帳列其他股東權益項下之「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故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 377,355 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168,295,453 元後，期末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461,708,734 元。
- 二、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230,472,847 元，擬全數以現金股利發放(每股配發新台幣 6.5 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 三、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二月四日止，本公司已發行有權參與分配股數為 35,457,361 股，如嗣後因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或其他因素等，影響本公司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使股東配息比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 四、以上分配後餘新台幣 231,235,887 元，擬保留於以後年度分配。
- 五、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表，詳附件七。
- 六、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2,199,81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612,615 權)；贊成 22,120,31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533,114 權)，反對 37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79 權)，無效票 0 權，棄權及未投票 79,12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79,122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說明：為配合法令修正，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八。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2,199,81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612,615 權)；贊成 22,119,29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532,095 權)，反對 39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98 權)，無效票 0 權，棄權及未投票 80,12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0,122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說明：為配合法令修正，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九。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2,199,81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612,615 權)；贊成 22,119,29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532,093 權)，反對 39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99 權)，無效票 0 權，棄權及未投票 80,12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0,123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說明：為配合法令修正，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十。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2,199,81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612,615 權)；贊成 22,119,29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532,092 權)，反對 400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00 權)，無效票 0 權，棄權及未投票 80,12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0,123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說明：

一、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董事因業務上需要，有兼營與本公司所營事業項目類似或相同者，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下，擬依公司法規定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有關公司法第 209 條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董事新增兼任職務情形，詳附件十一。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2,199,81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612,615 權)；贊成 22,116,170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528,971 權)，反對 4,47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474 權)，無效票 0 權，棄權及未投票 79,170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79,170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散 會

伍、附件

【附件一】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2020 年全球因新冠肺炎疫情大舉影響經濟環境，杰力科技因應環境變遷努力不懈，成功在其所屬領域引領向前，締造營收及獲利新高紀錄。美國研究調查機構 IDC 報告指出，2020 年全球 PC 出貨量突破 3.02 億台，相較 2019 年的 2.67 億台年增 13.1%，創下近十年來的出貨新高紀錄。面對首季市場資訊充滿不確定性而造成需求低迷，杰力科技無所畏懼持續開發高效能電源管理技術；後續在行動辦公及遠距學習強烈需求反彈下，杰力科技致力協調上下游供應鏈，成功取得市場商機。同年，杰力科技獲選為富比士雜誌亞洲最佳中小企業、數位時代雜誌 2020 台灣「高價值企業 100 強」以及中華徵信所調查為排名全台第 37 名積體電路設計業者，提昇杰力科技日後產品開發推廣的產業地位。在全球經濟上仍然充斥著各種不確定因素，經營團隊仍將公司未來的考驗視為營運效率提升的契機，使競爭實力得以深化厚實。

一、前一年度營業結果

1.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953,972 仟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18.55%；營業淨利為 426,694 仟元、稅後淨利為 326,434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9.26 元，較前一年度增加 1.3 元。
2.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未公告財務預測。
3.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經營團隊秉持勤樸務實的精神勇於面對市場挑戰，不斷精進新產品及新技術，推出下一代電腦平台及智能家居所需之電源管理 IC 及功率元件，提供客戶更完整的產品組合及方案。
4. 研究發展狀況：
 - (1) 成功開發低導通電阻共汲極 30VN MOSFET，提供雙向保護切換之轉換元件。
 - (2) 成功開發低導通電阻 100VN 2mOhm S.G-MOSFET，提供高能效低溫昇之轉換元件。
 - (3) 成功開發 30VN Driver MOSFET，提供高能效低溫昇之轉換元件。
 - (4) 成功開發下一代低 FOM 40mohm*nQ S.G-MOSFET，提供高能效低溫昇之轉換元件。
 - (5) 取得美國發明專利證書 US10,784,366B2 - GALLIUM NITRIDE HIGH ELECTRON MOBILITY TRANSISTOR AND GATE STRUCTURE THEREOF。

- (6) 成功開發出雙通道低導通阻抗,高準確性電流保護開關控制器。
- (7) 成功開發顯示卡之低壓高效率直流轉換器,。
- (8) 成功開發雙通道快速啟動及低阻抗電源切換開關。
- (9) 成功開單通道低成本切換開關。
- (10) 開發完成 1A 高效率快速暫態反應低待機電流直流轉換器。
- (11) 取得台灣發明專利證書[I708464]:電源電路。
- (12) 取得美國發明專利證書[US10,826,288B1]:電源電路。
- (13) 取得台灣發明專利證書[I683516] 電源開關電路。
- (14) 取得美國發明專利證書[US10,693,453B1]電源開關電路。
- (15) 取得美國發明專利證書[US10,826,491B1]負載開關的控制電路。

二、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台灣半導體產業由過去之生產效能導向，必須提升為技術領先導向，這趨勢在已成熟之電腦產業更加明顯，產業競爭也更形激烈，營運上充滿了各式各樣的挑戰。

未來，杰力科技將致力於：

1. 提升銷售、研發服務品質，建立與客戶長期合作關係，以提高銷售的業績。
2. 在現有之技術基礎下，開發於其他產業領域的應用，尤其是功能整合型之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的變化。
3. 積極投入節能型產品：
 - (1)以電源管理技術降低系統電能之損耗。
 - (2)開發智慧型電源轉換技術，藉以自動判斷電源系統供電狀態，並切換適當之模式，提升轉換效率，以節省能源的損耗。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杰力科技堅信唯有不斷投入研發資源、於台灣深耕技術及研究發展，才是企業永續經營的首要法則。因此，本公司將繼續著重於產品線之完整性及開發功能整合性之產品，降低系統設計及製造時的障礙，滿足客戶快速研發、完整方案的全方位需求。

另外，面對全球節能的趨勢及各區域經濟體對電子產品所需之電能轉換效率要求不斷提升，本公司將著重於元件及架構上的改良，致力發展高效率電源管理 IC 及元件。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過去一年，世界加速進入數位化轉型，而 PC 成為這一變革的核心關鍵。2021 年無論是處理器，作業系統，5G 連網以及外形尺寸方面等都將成為創新焦點，國際研究調查機構 Canalys 認為，2021 年有四大趨勢持續推動 PC 成長，分別是遠距工作、數位學習、設備即時

服務以及新興應用。展望 2021 年，杰力科技將提供更佳的電源解決方案搶攻 PC 產業商機，並持續延伸數位轉型利基在數位生活，如掃地機、吸塵器、小型平衡車及工具機等應用擴張事業版圖，致力提昇公司效率與競爭力並強化產品創新和管理的價值，藉以創造全體股東最大之利益。

最後，希望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本公司鼓勵及指教，並感謝各位股東對本公司長期以來的支持。

董事長 李啟隆



總經理 吳嘉連



會計主管 陳倩姮



【附件二】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以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冠纓會計師及王怡文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等，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雅貞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二 月 四 日

【附件三】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	說明
<p>3.董事會召集及會議通知</p> <p>3.1 本公司董事會應至少每季召集一次。</p> <p>3.2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p> <p>(以下略)</p>	<p>3.董事會召集及會議通知</p> <p>3.1 本公司董事會應至少每季召集一次。</p> <p>3.2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p> <p>(以下略)</p>	<p>配合現況實務，本條文字修正。</p>
<p>7.董事會主席及代理人</p> <p>7.1 本公司董事會應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主席。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股東會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會議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p> <p>(以下略)</p>	<p>7.董事會主席及代理人</p> <p>7.1 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者，由董事長擔任主席。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股東會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者，會議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u>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三條第四項或第二百零三條之一第三項規定董事會由過半數之董事自行召集者，由董事互推一人擔任主席。</u>(以下略)</p>	<p>一、第一項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十條修正調整文字。</p> <p>二、配合公司法第二百零三條第四項及第二百零三條之一修正，調整並增訂第二項，明定董事會由過半數之董事自行召集時(包括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過半數當選之董事自行召集時)，由董事互推一人擔任主席。</p>
<p>11.議案討論</p> <p>(略)</p> <p>11.3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三項及第四項規定。</p>	<p>11.議案討論</p> <p>(略)</p> <p>11.3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四項規定。</p>	<p>準用項次調整。</p>
<p>12.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p> <p>12.1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p> <p>12.1.1 本公司之營運計畫。</p> <p>12.1.2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p>	<p>12.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p> <p>12.1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p> <p>12.1.1 本公司之營運計畫。</p> <p>12.1.2 年度財務報告及<u>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u>第二季財務報告。</p>	<p>配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五修正，調整第一項第二款。</p>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	說明
<p>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 (略) 前項第七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外國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本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之金額，以股東權益百分之二點五計算之。) (以下略)</p>	<p>(略) 前項第七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p>	
<p>14.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 (略) 14.2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前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三項準用第一百八十四條第二項規定辦理。</p>	<p>14. 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 (略) <u>14.2 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u> 14.3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四項準用第一百八十四條第二項規定辦理。</p>	<p>配合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三項，增訂第二項，將原第二項調整為第三項並做文字修正。</p>

【附件四】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	說明
<p>第四條 防止利益衝突： 本公司人員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本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方式處理職務者，或基於其在本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合夥人、曾經任職或將來任職之機構獲得不當利益等情形者，皆應禁止之。 (以下略)</p>	<p>第四條 防止利益衝突： 本公司人員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本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方式處理<u>公務</u>者，或基於其在本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合夥人、曾經任職或將來任職之機構獲得不當利益等情形者，皆應禁止之。 (以下略)</p>	<p>考量父母、子女均屬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酌予精簡第四條第一項之文字。</p>
<p>第十一條 呈報義務及保障 本公司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 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應訂定具體檢舉制度，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p>	<p>第十一條 呈報義務及保障 本公司<u>內部</u>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 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應訂定具體檢舉制度，<u>允許匿名檢舉</u>，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u>檢舉人</u>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p>	<p>參酌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23 條允許匿名檢舉，修正相關文字。</p>

【附件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杰力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杰力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杰力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杰力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其涉及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事項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及相關費損之附註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杰力及其子公司係從事高效能電源系統的關鍵零組件之研發、設計、製造與銷售，由於科技變遷較快，終端產品及技術應用影響市場需求，可能產生存貨成本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由於存貨的可售狀況會影響其價值評估而需持續關注，且存貨為合併財務報告重要資產項目。因此，存貨評價係本會計師執行杰力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杰力及其子公司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之政策是否已按所訂定之政策提列及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的正確性、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此外，核對管理會議紀錄至呆滯庫存個別認定項目及損失提列數，以驗證相關備抵損失提列之適當性。

二、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客戶合約之收入；收入之附註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杰力及其子公司係從事高效能電源系統的關鍵零組件之研發、設計、製造與銷售等相關業務，營業收入係合併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營業收入之金額及變動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的瞭解。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杰力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針對銷售系統資料與總帳進行核對及調節，並抽樣執行相關憑證之細項測試及評估杰力及其子公司之營業收入認列時點及其認列之金額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其他事項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杰力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杰力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杰力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杰力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杰力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杰力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杰力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廷纓



王怡文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 1010004977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13761 號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二 月 四 日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9.12.31		108.12.31			負債及權益	109.12.31		108.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64,499	9	130,275	9	2170	應付帳款	\$ 258,688	15	174,895	1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361,285	20	233,107	16	2200	其他應付款	272,908	15	189,347	13	
1300 存貨(附註六(四))	363,978	21	380,222	26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	7,712	1	2,38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一))	560,909	32	428,532	30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810	-	1,751	-	
	<u>1,450,671</u>	<u>82</u>	<u>1,172,136</u>	<u>81</u>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八))	119	-	117	-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48,370	3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	995	-	1,11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156,508	9	161,160	1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4,857	-	1,485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12,678	-	3,862	-			<u>5,852</u>	<u>-</u>	<u>2,599</u>	<u>-</u>	
1780 無形資產	8,295	-	14,504	1			<u>548,089</u>	<u>31</u>	<u>371,097</u>	<u>26</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15,870	1	16,70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2,957	5	79,616	6							
	<u>324,678</u>	<u>18</u>	<u>275,847</u>	<u>19</u>							
資產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75,349</u>	<u>100</u>	<u>1,447,983</u>	<u>100</u>			<u>\$ 1,775,349</u>	<u>100</u>	<u>1,447,983</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啟隆



經理人：吳嘉連



會計主管：陳倩姮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六))	\$ 1,953,972	100	1,648,21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十二(一))	1,307,245	67	1,096,339	67
5900 營業毛利	646,727	33	551,874	33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42,150	2	38,960	2
6200 管理費用	54,650	3	55,001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3,233	6	122,307	8
	220,033	11	216,268	13
6900 營業淨利	426,694	22	335,606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8,346	1	10,641	1
7010 其他收入	1,181	-	1,70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八))	(32,713)	(2)	(11,672)	(1)
7050 財務成本	(183)	-	(63)	-
	(23,369)	(1)	611	-
7900 稅前淨利	403,325	21	336,217	2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76,891	4	55,633	3
8200 本期淨利	326,434	17	280,584	17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9)	-	(68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79)	-	(68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326,055	17	279,898	17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9.26		7.96	
9810 稀釋每股盈餘	\$ 9.12		7.8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李啟隆



經理人: 吳嘉連



會計主管: 陳倩姮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差額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353,110	267,968	36,928	855	315,474	353,257	(714)	(942)	972,679
本期淨利	-	-	-	-	280,584	280,584	-	-	280,5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86)	-	(6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0,584	280,584	(686)	-	279,89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5,731	-	(25,731)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41)	14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79,668)	(179,668)	-	-	(179,668)
註銷庫藏股	(820)	(122)	-	-	-	-	-	942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977	-	-	-	-	-	-	3,977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52,290	271,823	62,659	714	390,800	454,173	(1,400)	-	1,076,886
本期淨利	-	-	-	-	326,434	326,434	-	-	326,4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79)	-	(3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26,434	326,434	(379)	-	326,05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8,058	-	(28,058)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86	(686)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93,759)	(193,759)	-	-	(193,75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234	15,844	-	-	-	-	-	-	18,078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54,524	287,667	90,717	1,400	494,731	586,848	(1,779)	-	1,227,26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啟隆



經理人：吳嘉連



會計主管：陳倩姮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03,325	336,21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375	8,068
攤銷費用	8,233	6,072
利息費用	183	63
利息收入	(8,346)	(10,64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647	3,977
其他	435	-
	<u>16,527</u>	<u>7,539</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28,178)	53,839
存貨減少(增加)	16,244	(81,52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87)	(5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496)	8,809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	18,473	18,151
	<u>(102,044)</u>	<u>(787)</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3,793	(87,779)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5,285	19,760
	<u>99,078</u>	<u>(68,019)</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2,966)</u>	<u>(68,806)</u>
調整項目合計	<u>13,561</u>	<u>(61,267)</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6,886	274,950
收取之利息	8,111	10,661
支付之利息	(183)	(63)
支付之所得稅	(6,721)	(62,5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18,093</u>	<u>223,03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808)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58)	(2,642)
存出保證金增加	(19,496)	(1,907)
取得無形資產	(2,024)	(11,555)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23,556)	(77,5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97,642)</u>	<u>(93,68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117)	(116)
租賃本金償還	(6,403)	(2,003)
發放現金股利	(193,759)	(179,668)
員工執行認股權	14,43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5,848)</u>	<u>(181,787)</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79)	(6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224	(53,1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0,275	183,40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4,499</u>	<u>130,275</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啟隆



經理人：吳嘉連



會計主管：陳倩姮



【附件六】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其涉及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事項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及相關費損之附註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從事高效能電源系統的關鍵零組件之研發、設計、製造與銷售，由於科技變遷較快，終端產品及技術應用影響市場需求，可能產生存貨成本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由於存貨的可售狀況會影響其價值評估而需持續關注，且存貨為個體財務報告重要資產項目。因此，存貨評價係本會計師執行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之政策是否已按所訂定之政策提列及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的正確性、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此外，核對管理會議紀錄至呆滯庫存個別認定項目及損失提列數，以驗證相關備抵損失提列之適當性。

二、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客戶合約之收入；收入之附註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從事高效能電源系統的關鍵零組件之研發、設計、製造與銷售等相關業務，營業收入係個體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營業收入之金額及變動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的瞭解。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針對銷售系統資料與總帳進行核對及調節，並抽樣執行相關憑證之細項測試，及評估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認列時點及其認列之金額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廷綱 
王怡文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0990013761號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二 月 四 日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9.12.31		108.12.31			負債及權益	109.12.31		108.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52,506	9	114,325	8	2170	應付帳款	\$ 258,688	15	174,895	1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361,285	20	233,107	16	2200	其他應付款	272,647	16	189,113	13
1300 存貨(附註六(四))	363,978	20	380,222	26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	7,331	-	1,94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一))	560,742	32	428,453	30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810	-	1,751	-
	<u>1,438,511</u>	<u>81</u>	<u>1,156,107</u>	<u>80</u>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九))	119	-	117	-
非流動資產：							<u>541,595</u>	<u>31</u>	<u>367,819</u>	<u>26</u>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48,370	3	-	-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1,973	1	15,871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	995	-	1,11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156,508	9	161,160	1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4,857	-	1,109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12,300	1	3,041	-			<u>5,852</u>	<u>-</u>	<u>2,223</u>	<u>-</u>
1780 無形資產	8,295	-	14,504	1		負債總計	<u>547,447</u>	<u>31</u>	<u>370,042</u>	<u>26</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15,870	1	16,705	1		權 益： (附註六(十三)、六(十四)及六(十五))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2,880	4	79,540	6	3100	普通股股本	354,524	20	352,290	24
	<u>336,196</u>	<u>19</u>	<u>290,821</u>	<u>20</u>	3200	資本公積	287,667	16	271,823	19
					3300	保留盈餘	586,848	33	454,173	31
					3400	其他權益	(1,779)	-	(1,400)	-
						權益總計	<u>1,227,260</u>	<u>69</u>	<u>1,076,886</u>	<u>74</u>
資產總計	<u>\$ 1,774,707</u>	<u>100</u>	<u>1,446,928</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74,707</u>	<u>100</u>	<u>1,446,928</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啟隆



經理人：吳嘉連



會計主管：陳倩姮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七))	\$ 1,953,972	100	1,648,21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十二(一))	1,307,245	67	1,096,339	67
5900 營業毛利	646,727	33	551,874	33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38,634	2	35,465	2
6200 管理費用	54,609	3	54,80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3,233	6	122,307	8
	216,476	11	212,578	13
6900 營業淨利	430,251	22	339,296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8,123	1	10,507	1
7010 其他收入	1,181	-	1,70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	(32,536)	(2)	(11,640)	(1)
7050 財務成本	(173)	-	(5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521)	-	(3,591)	-
	(26,926)	(1)	(3,079)	-
7900 稅前淨利	403,325	21	336,217	2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76,891	4	55,633	3
8200 本期淨利	326,434	17	280,584	17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9)	-	(68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79)	-	(68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6,055	17	279,898	17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9.26		7.96	
9810 稀釋每股盈餘	\$ 9.12		7.8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啟隆



經理人：吳嘉連



會計主管：陳倩姮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353,110	267,968	36,928	855	315,474	353,257	(714)	(942)	972,679
本期淨利	-	-	-	-	280,584	280,584	-	-	280,5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86)	-	(6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0,584	280,584	(686)	-	279,89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5,731	-	(25,731)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41)	14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79,668)	(179,668)	-	-	(179,668)
註銷庫藏股	(820)	(122)	-	-	-	-	-	942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977	-	-	-	-	-	-	3,977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52,290	271,823	62,659	714	390,800	454,173	(1,400)	-	1,076,886
本期淨利	-	-	-	-	326,434	326,434	-	-	326,4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79)	-	(3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26,434	326,434	(379)	-	326,05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8,058	-	(28,058)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86	(686)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93,759)	(193,759)	-	-	(193,75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234	15,844	-	-	-	-	-	-	18,078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54,524	287,667	90,717	1,400	494,731	586,848	(1,779)	-	1,227,26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啟隆



經理人：吳嘉連



會計主管：陳倩姮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03,325	336,21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929	7,611
攤銷費用	8,233	6,072
利息費用	173	56
利息收入	(8,123)	(10,50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647	3,97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3,521	3,591
其他	435	-
	<u>19,815</u>	<u>10,800</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28,178)	53,839
存貨減少(增加)	16,244	(81,52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87)	(5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408)	8,807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	18,473	18,151
	<u>(101,956)</u>	<u>(789)</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3,793	(87,779)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5,256	19,705
	<u>99,049</u>	<u>(68,074)</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2,907)</u>	<u>(68,863)</u>
調整項目合計	16,908	(58,06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20,233	278,154
收取之利息	7,888	10,527
支付之利息	(173)	(56)
支付之所得稅	(6,721)	(62,5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21,227</u>	<u>226,11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808)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5,76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58)	(2,642)
存出保證金增加	(19,495)	(1,907)
取得無形資產	(2,024)	(11,555)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23,556)	(77,5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97,641)</u>	<u>(109,45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117)	(116)
租賃本金償還	(5,960)	(1,551)
發放現金股利	(193,759)	(179,668)
員工執行認股權	14,43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5,405)</u>	<u>(181,33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8,181	(64,6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4,325	179,0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2,506</u>	<u>114,325</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啟隆

經理人：吳嘉連

會計主管：陳倩姮

【附件七】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小計	金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IFRS)		168,295,453	
加：			
本期稅後淨利	326,434,040		
迴轉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2,643,404		
提列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註 1)	377,355		
可供分配盈餘		461,708,73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230,472,847	230,472,847	@6.5 (註 2)
期末未分配盈餘		231,235,887	

註 1：故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規定調整本公司 109 年度帳列其他股東權益項下之「其他權益項目」，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 377,355 元。

註 2：截至 2021/2/4 已發行股數為 35,457,361 股，加計每股配發 6.5 元，合計股東紅利 230,472,847 元。

董事長：李啟隆



總經理：吳嘉連



會計主管：陳倩姮



【附件八】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	說明
<p>5.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為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之資格條件、學經歷背景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事項，不得任意增列其他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並應將審查結果提供股東參考，俾選出適任之獨立董事。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查準則相關規定或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10條第1項各款不宜上櫃規定之具體認定標準」第8款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p>	<p>5.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均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p>	<p>配合公司法第192條之1修正簡化提名董事之作業程序，爰修正第一項。</p> <p>配合中華民國107年12月19日金管證發字第1070345233號函要求上市櫃公司全面設置獨立董事，調整第3項。</p>
<p>10.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p>	<p>(略)</p>	<p>配合金管會於2019年4月25日發布金管證交字第1080311451號令，上市(櫃)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自2021年起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股東於股東會召開前即可從候選人名單知悉各候選人之姓名、學經歷等資訊，以股東戶號或身分證字號為辨明候選人身分之方式，即無必要，爰刪除本條。</p>
<p>11.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p>	<p>10.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p>	<p>第十條刪除，調整條號。</p>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	說明
<p>一、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票者。</p> <p>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p> <p>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p> <p>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p> <p>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p> <p>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p>	<p>一、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票者。</p> <p>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p> <p>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p> <p>四、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p> <p>五、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p>	<p>股東得依公司法第 173 條規定，於特定情形下（如董事會不為召集之通知時）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擬配合調整本條第一款。另配合金管會於 2019 年 4 月 25 日發布金管證交字第 1080311451 號號令，上市（櫃）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自 2021 年起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爰調整本條第四款及第五款，並刪除第六款。</p>

【附件九】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	說明
<p>3.股東會召集 第 3.1、3.2 項略。 3.3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u>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u>，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p> <p>3.4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以下略)</p>	<p>3.股東會召集 第 3.1、3.2 項略。 3.3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u>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u>，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u>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監察人，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u></p> <p>3.4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u>股東得提出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性提案，程序上應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之相關規定以 1 項為限，提案超過 1 項者，均不列入議案。</u> (以下略)</p>	<p>一、為免上市公司誤解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外皆可以臨時動議提出，擬將修正前原條文所列公司法以外不得以臨時動議方式提出之其他法規條文納入。</p> <p>二、配合條文規範調整公告方式。</p> <p>三、配合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第五項修正，及經商字第 10700105410 號函，修正本條第六項。</p> <p>四、「○○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參考範例條文第三條修正。 配合上述條文規範調整公告方式。</p>
<p>5. 召開股東會地點及時間之原則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p>	<p>5. 召開股東會地點及時間之原則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p>	<p>配合現況實務，本條文字修正。</p>
<p>6. 簽名簿等文件之備置 (略)</p>	<p>6. 簽名簿等文件之備置 (略)</p>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	說明
<p>6.4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並憑此計算股權，簽到卡繳交於本公司者，即視為該簽到卡所載股東或代理人本人親自出席，公司不負認定之責。</p> <p>6.5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者，應另附選舉票。</p>	<p>6.4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p> <p>6.5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者，應另附選舉票。</p> <p>6.6 <u>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u></p>	<p>配合現況實務，本條文字修正。</p> <p>配合現況實務，新增項次。</p>
<p>7. 股東會主席、列席人員 (略)</p> <p>7.2 前項主席係由<u>常務董事或董事代理者</u>，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 (以下略)</p>	<p>7. 股東會主席、列席人員 (略)</p> <p>7.2 前項主席係由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董事擔任之。 (以下略)</p>	<p>配合現況實務，本條文字修正。</p>
<p>9.股東會出席權數之計算與開會 第 9.1 項略。</p> <p>9.2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以下略)</p>	<p>9.股東會出席權數之計算與開會 第 9.1 項略。</p> <p>9.2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u>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u>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以下略)</p>	<p>「○○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參考範例條文第九條修正。 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第二項。</p>
<p>13.表決與決議 (略)</p> <p>13.2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 (以下略)</p>	<p>13.表決與決議 (略)</p> <p>13.2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電子方式<u>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u>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 (以下略)</p>	<p>配合現況實務，本條文字修正。</p>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	說明
<p>14.選舉事項</p> <p>14.1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p> <p>以下略。</p>	<p>14.選舉事項</p> <p>14.1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u>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u>。</p> <p>以下略。</p>	<p>「○○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參考範例條文第九條修正。</p> <p>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第一項。</p>

【附件十】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	說明
<p>第十二條 取得或處分金融機構之債權之處理程序</p> <p>本公司原則上不從事取得或處分金融機構之債權之交易，嗣後若欲從事取得或處分金融機構之債權之交易，將提報董事會核准後再訂定其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條已於原第十五條第七項說明，故本條刪除。調整條號。</p>

【附件十一】

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新增兼任職務情形

職稱	姓名	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	吳嘉連	佑勝光電(股)公司	監察人
董事	高坤勇	鈦昇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梁基岩	大同(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富采投資控股(股)公司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